

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工作報告(民國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

報告人：所長 唐佳永

壹、動物防疫

一、辦理豬隻疾病防治工作：

(一)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

1. 更新豬場防疫資料調查 106 場次，強化疫情調查、追蹤及預警體系。
2. 實施豬瘟暨口蹄疫抗體監測，據以輔導改善各項防疫措施：
 - (1) 針對肉品市場交易毛豬採血檢測血清抗體力價 967 件。
 - (2) 畜牧場血清學監控，計採血檢測豬瘟抗體、口蹄疫中和抗體及非結構性蛋白抗體力價 5 場次 75 隻，檢驗結果口蹄疫非結構性蛋白抗體均為陰性反應。
 - (3) 草食動物畜牧場口蹄疫血清學監控，計採血檢測牛場 1 場 15 頭、羊場 5 場 75 頭，結果判定為陰性。
 - (4) 臺灣本島、澎湖地區及馬祖地區於 109 年 6 月獲得 WOA 正式認定為未施打疫苗之口蹄疫非疫區，為防範疫病發生，仍持續辦理血清學監測工作並加強輔導偶蹄類飼養業者場內定期清潔消毒、畜牧場門禁管制及人員車輛進出消毒等生物安全措施，以防止疫病發生。
3. 輔導養豬場衛生保健管理暨自衛防疫工作，計有一般戶 36 場次，高危險戶 70 場次。
4. 於肉品市場查察、收取家畜健康聲明書工作計 170 天次，查察 4,283 件，均符規定。
5. 於肉品市場休市期間協助消毒 32 天次，平時衛生管理輔導督察 123 天次。

(二)辦理豬隻重要疫病防疫工作：

辦理講習會及參加本縣豬隻產銷團體會議，宣導非洲豬瘟相關防疫事項，共計 5 場次，178 人次；另辦理豬場訪視及輔導自主消毒工作共計 106 場次。

二、辦理家禽疾病防治工作：

(一)辦理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工作：

1. 主動監測雞場 11 場 220 隻、環境監測 2 場，結果為陰性；水禽場環境主動監測 4 場，結果 3 場陰性、1 場陽性，該陽性場為 H5N2 亞型低病原性禽流感，本所依規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並復經活禽採樣結果為陰性後准予該場鴨隻上市屠宰。
2. 113 年 2 月接獲 2 場白肉種雞場主動通報雞隻發生大量異常死亡之疫情，本所立即派員將 2 場雞場移動管制及採樣送檢，經農業部獸醫研究所檢驗結果判定該場雞隻感染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即依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及本縣先前召開動物疫災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所建立處理流程，聯絡各相關單位協同辦理撲殺清場工作，並依規辦理後續防疫及災後復原事宜。

(二)輔導辦理家禽新城病、傳染性支氣管炎、傳染性華氏囊病、家禽黴漿菌病、里奧病毒感染症等疾病血清抗體檢測 41 場次 820 件，並將其測定結果通知畜主，藉以輔導其改善防疫措施。

(三)更新禽場防疫資料調查表雞場 51 場次，水禽場 32 場次，強化疫情調查、追蹤及預警體系。

(四)家禽飼養場衛生管理防疫輔導雞場 162 場次，水禽場 32 場次。

三、辦理草食動物疾病防治工作：

(一)辦理結核病定期檢驗計檢驗鹿場 49 場 1,584 隻、牛場 5 場 631 隻、羊場 3 場 310 隻檢驗結果均為陰性。

(二)建立草食動物基本動態資料計有牛場 26 場次、羊場 55 場次、鹿場 55 場次。

(三)輔導反芻動物內、外寄生蟲防治工作，每年定期驅蟲，以驅除媒介昆蟲、避免傳播病原，計輔導牛場 22 場次，羊場 71 場次，鹿場 136 場次。

(四)提供加州乳房炎測試法診斷液 21 公升，輔導酪農戶自行檢除乳牛潛在性乳房炎，計有 7 場次。

四、畜禽牧場衛生消毒輔導工作：

(一)畜禽場舍申請消毒服務計有雞場 154 場次、水禽場 32 場次、豬場 106 場次、牛場 22 場次、羊場 71 場次、鹿場 136 場次。

(二)輔導豬場 106 場次、禽場 49 場次、水禽場 32 場次妥善處理死廢畜禽工作。

(三)輔導集運業者加強消毒、衛生管理措施計 10 天次，並宣導其勿非法載運動物屍體，勿流用為食品。

五、動物疾病防治教育訓練：

(一)辦理豬隻疾病防治暨豬瘟、口蹄疫防疫宣導講習會及配合養豬協會、班會開會宣導非洲豬瘟防疫等事項共計 5 場次，計 178 人次參加。

(二)辦理家禽疾病防治宣導講習，雞場 2 場次，計 114 人次參加；水禽場 1 場次，計 40 人次參加。

(三)配合養禽產銷班、協會開會宣導 4 場次，計 215 人次參加；養鹿協會、班會開會宣導 4 場次，計 125 人次參加；養羊協會、班會開會宣導 3 場次，計 143 人次參加；養牛班會開會宣導 3 場次，計 80 人次參加。

(四)辦理草食疾病防治宣導講習 2 場次，計 134 人次參加。

貳、病性鑑定

一、家畜禽病性鑑定及動物疫病檢診(驗)服務：

(一)辦理家畜禽病性鑑定及疾病檢診(驗)計 2 件，經診斷其結果判定為：白肉種雞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 2 件。

(二)疫病追蹤調查並輔導畜牧場改善衛生管理與加強防疫措施計 17 場次。

(三)強化家畜禽疾病防疫預警系統：

1. 更新疫情系統之畜牧場疾病防疫資料，強化動物疾病之檢診體系，計辦理白肉種雞 2 場。
2. 持續建置動物防疫預警系統疾病防疫傳輸資料 2 件 10 筆。

(四) 建立水產動物疾病防疫體系：

1. 健全水產動物疾病診療網，辦理水產動物疾病檢診服務計 7 件，經診斷結果判定為紅尼羅車輪蟲感染 1 件、紅尼羅車輪蟲及鏈球菌混合感染 1 件、加州鱸奴卡氏菌感染 1 件、吳郭魚水質不良 1 件、筍殼魚水質不良 1 件、加州鱸水黴菌及親水性產氣單胞菌混合感染 1 件、筍殼魚水質不良 1 件。
2. 為降低水產動物疫病爆發風險，不定期至水產養殖戶訪視並輔導水質改善及消毒措施 26 場次，水質檢測 10 件。

二、動物用藥品管理及宣導業務：

- (一) 不定期至畜禽水產養殖場、獸醫診療機構及動物用藥品販賣業抽查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計 3 家次 7 件，均符合規定。
- (二) 輔導畜禽水產養殖場正確用藥並宣導動物用藥品相關規定計 65 場次。
- (三) 辦理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 15 件，核發動物用生物藥品合格封緘 12 件。
- (四) 稽查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動物藥品販賣情形計 10 家次，均無違規情事。
- (五) 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變更登記 1 家次。

三、防範畜產品殘留藥物工作：

- (一) 辦理畜禽產品藥物殘留監控，計抽驗雞肉 10 件、鴨蛋 1 件、雞蛋 7 件、羊乳 1 件、牛乳 1 件、豬血清及毛髮 88 件、牛羊血清 4 件，結果檢出殘留動物用藥品陽性案 2 件(計雞肉 2 件)，已加強輔導畜主改善用藥及確遵停藥期規定。
- (二) 不定期抽驗牛、羊生乳，利用快速檢測試劑檢驗抗生物質殘留情形，並輔導酪農戶自行檢測，計檢測生牛乳 260 件，並輔導畜主確遵停藥期規定。
- (三) 辦理肉豬藥物殘留監控，針對肉豬上市前採血檢驗磺胺二甲氧嘧啶、磺胺二甲嘧啶、沙丁胺醇、萊克多巴胺、鹽酸克倫特羅、氯黴素、氟甲磺氯黴素及四環素等 8 種藥物殘留情形，並輔導正確使用動物用藥品，計檢驗 8 場 280 件，結果均為陰性。
- (四) 配合各畜禽產銷班會及講習會宣導正確用藥與防範藥物殘留 4 場次 223 人次參加。

參、動物保護

一、辦理寵物疾病防治工作：

- (一) 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與登記、掛牌 28,410 隻。
- (二) 於各鄉(鎮、市)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活動暨狂犬病巡迴預防注射工作 55 場次。

(三)辦理動物醫院狂犬病預防注射紀錄查察 140 家次。

(四)辦理狂犬病預防注射聯合稽查工作共 220 天次，稽查 379 件，共宣導 420 人次。

二、辦理寵物登記暨收容管理工作：

(一)辦理寵物登記及晶片植入 4,272 隻；死亡登記 631 隻；轉讓登記 1,284 隻；遺失協尋 130 隻；畜主領回 51 隻。

(二)推動愛心領養收容動物 269 隻。

(三)為避免犬貓非必要的繁殖導致棄養所衍生的流浪犬貓問題，辦理家犬貓結紮手術補助 323 隻(公犬貓 121 隻，母犬貓 202 隻)，與動保團體合作辦理本縣「加強流浪犬貓絕育計畫」、「推廣犬貓絕育三合一(絕育、狂犬病注射及寵物登記)暨動物保護宣導活動」，絕育犬貓 3,709 隻(公犬貓 1,648 隻、母犬貓 2,061 隻)以減少犬貓隻不當之繁殖。

(四)建立收容動物基本資料卡 1,221 隻次，辦理收容動物醫療保健 6,343 隻次及健康評估 1,221 隻次。

(五)執行收容犬貓隻人道處置犬隻 2 隻。

三、辦理寵物業管理工作：

(一)辦理特定寵物繁殖、買賣及寄養業許可登記申請案 8 件，計核發特定寵物業許可證 8 張，辦理展延 26 件。

(二)辦理寵物業管理稽查工作 64 家次，均符合規定。

四、辦理流浪犬貓捕捉暨動物保護稽查工作：

(一)收容管理流浪犬貓 267 隻，其中處理民眾投訴流浪犬貓捕捉案件 1,147 件，計查緝捕捉 136 天次 1,182 隻、民眾不擬飼養送交收容 21 隻、民眾協助送交 32 隻。

(二)聯合警政、環保單位組成「動物管制聯合稽查小組」負責處理動物危害公共環境衛生安全等人民申請案件 5 件。

(三)動物保護申訴案件稽查 212 件。

(四)委外辦理 1959 動物保護專線工作，委外客服專線接聽通報次數共計 507 件次。委外辦理夜間及假日遊蕩犬貓緊急救援案件 102 件次，救援犬 59 隻、貓 43 隻。

(五)經濟動物人道屠宰作業查核 23 場次。

五、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推展工作：

(一)112 年 12 月 14 日及 113 年 3 月 15 日分別於埔里鎮水頭里及鹿谷鄉永隆村辦理本縣清除捕獸鉗及山豬吊熱區搜查聯合稽查活動，參加人數共 17 人次。

(二)112 年 10 月 15 日、10 月 16 日於本所 5 樓會議室、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台灣卜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南投肉品加工廠會議室辦理畜禽人道屠宰暨運送作業講習會共 3 場，參加人數共 110 人次。

(三)112 年 10 月 20 日、11 月 1 日於本所 5 樓會議室辦理南投縣於特定生態熱區

試辦特定臺灣原生種野生動物因犬隻侵擾改善，鄉鎮公所、村里工作說明會議及民間團體說明會議，共 2 場次，參與人數共 40 人次。

- (四)112 年 11 月 3 日至 12 月 15 日生態熱區完成 19 村里共 3,520 家戶飼養犬隻訪查，訪查家犬數 620 隻，完成寵物登記及絕育 178 隻，絕育率 28.7%。
- (五)112 年 10 月 7 日至 112 年 10 月 15 日配合辦理 2023 南投世界茶葉博覽會認養專車巡迴活動，共 9 天次共宣導 5,000 人次。
- (六)113 年 3 月 15 日配合參加「日月潭旅遊安全跨域合作聯合宣導園遊會暨安全職人體驗活動」宣導認養等相關活動共 1 場次，參與人數共 500 人次。
- (七)與台灣動物保護協進會、社團法人台灣照顧生命協會、本縣轄內動物醫院、本縣動保團體及本縣鄉鎮公所等合作辦理「本縣推廣犬貓絕育三合一(絕育、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寵物登記)暨動物保護宣導活動」，於南投市營北里、埔里鎮東門里、水里鄉鉅工村、名間鄉公所、國姓鄉乾溝村、信義鄉人和村及仁愛鄉南豐村辦理 8 場次，合計絕育犬貓 498 隻，宣導人數 991 人次。
- (八)辦理 112 年度免費狂犬病預防注射暨動物保護宣導活動，於鹿谷鄉鹿谷村、初鄉村、和雅村、竹林村、內湖村、廣興村；中寮鄉福盛村、八仙村、永平村、爽文村；南投市營南里、營北里、光華里、內興里、平山里、鳳山里、福山里、嘉和里、永興里；信義鄉潭南村、地利村；水里鄉民和村、鉅工村、上安里、頂崁村、永興村、玉峰村；竹山鎮雲林里；集集鎮永昌里；草屯鎮南埔里、復興里；名間鄉赤水村、廊下村、仁和村、東湖村；信義鄉望美村、羅娜村、豐丘村、明德村；魚池鄉魚池村；埔里鎮水頭里、枇杷里；仁愛鄉萬豐村、親愛村、精英村、春陽村、法治村、德鹿谷村、都達村、中正村、大同村辦理狂犬病預防注射活動，共 51 場次，共宣導 2,350 人次。
- (九)112 年 9 月 27 日、10 月 25 日、11 月 24 日、12 月 22 日於本縣公立動物收容所辦理犬貓行為訓練矯正與飼主教育活動共 4 場次，參加人數共 90 人次。
- (十)112 年 9 月 14 日於仁愛鄉親愛國小、112 年 9 月 14 日於仁愛鄉萬大分校、9 月 21 日國姓鄉北港國小、10 月 16 日竹山鎮過溪國小、10 月 20 日草屯鎮雙冬國小、10 月 24 日南投市西嶺國小、11 月 7 日信義鄉信義國小、11 月 14 日埔里鎮太平國小、11 月 21 日竹山鎮延平國小、11 月 24 日國姓鄉北山國小、113 年 1 月 7 日南投市格林藝術幼兒園、1 月 18 日南投市平和國小、1 月 24 日南投市清華幼兒園、1 月 25 日南投市中興幼兒園、1 月 31 日南投市培優幼兒園、3 月 4 日中寮鄉永和國小、3 月 5 日中寮鄉爽文國小、3 月 5 日中寮鄉爽文國小附幼、3 月 6 日南投市光榮國小附幼、3 月 8 日南投市光華國小附幼、3 月 12 日草屯鎮土城國小、3 月 13 日南投市華陽幼兒園、3 月 15 日中寮鄉永樂國小、3 月 15 日中寮鄉永樂國小附幼、3 月 19 日中寮鄉中寮國小附幼、3 月 22 日埔里鎮大成國小、3 月 26 日竹山鎮秀林國小，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宣導活動共 26 場，宣導 1,681 人次。

(十一)本縣為配合農委會「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落實家戶犬貓源頭管理措施，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間推動「熱點區域犬貓飼主家戶訪查活動」，由本所稽查人員直接前往熱區(南投市、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名間鄉、鹿谷鄉、中寮鄉、魚池鄉、國姓鄉、水里鄉、信義鄉、仁愛鄉)逐戶訪查飼養犬貓是否有完成晶片植入寵物登記、絕育及狂犬病疫苗施打，以做好源頭管理並藉家戶訪查之機會直接勸導飼主對飼養犬貓善盡飼主責任，提升動物福利，活動期間共訪查 29 天次，訪查戶數為 137 戶，清查犬貓 238 隻，其中已完成寵物登記 221 隻，包含依法未強制執行寵物登記之貓隻 17 隻；已施打狂犬病疫苗 238 隻；已完成絕育 178 隻，申請免絕育不擬繁殖 60 隻。

六、狂犬病防疫工作：

我國自 102 年確診發生狂犬病後，緊急防疫時期已告一段落。為因應狂犬病疫情的防疫及維護縣民健康，本府團隊持續辦理相關防範措施及衛教宣導：

- (一)透過村里長及鄉鎮公所村里幹事、社會處志工、各地衛生所等人員加強宣導偏遠鄉鎮家中老人或獨居者相關防疫措施。
- (二)本縣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注射數量 100 年 8,526 隻，101 年 8,718 隻、102 年 39,802 隻，施打數成長 219%，103 年 32,558 隻，104 年 28,081 隻，105 年 28,346 隻，106 年 28,885 隻，107 年 28,576 隻，108 年 32,740 隻，109 年 31,874 隻，110 年 29,775 隻，111 年 30,299 隻，112 年 28,889 隻，113 年迄今 2,102 頭。本所今年除持續委託本縣 19 家動物醫院實施定點狂犬病免費預防注射工作外，定於 113 年 4 月至 10 月辦理 13 鄉鎮市免費狂犬病預防巡迴注射共 128 場次，以加強本縣犬貓狂犬病疫苗注射率達七成以上之目標。
- (三)定期發布疫情訊息，並委託省都廣播電台製撥 3 個月狂犬病防疫相關訊息，提醒民眾「二不一要」預防口訣，不接觸、不獵捕與飼養野生動物，不棄養寵物，並要每年定期施打疫苗。民眾如發現動物行為出現異常，如停止吃喝、不安、頻尿、畏光或出現攻擊性等，請儘速通報各地公所及本縣家畜疾病防治所處理；民眾如遭動物抓咬傷，謹記 4 口訣，1 記：保持冷靜記住動物特徵、2 沖：大量清水、肥皂沖洗傷口並用優碘消毒、3 送：儘速送醫評估是否打疫苗、4 觀：儘可能將咬人動物繫留觀察十日。
- (四)持續辦理野生動物檢體監測工作：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3 月共計送檢野生鼬獾 42 例，陽性 7 件，都在鼬獾屍體檢出。
- (五)辦理犬貓狂犬病疫苗預防聯合稽查工作：本縣配合中央辦理狂犬病聯合稽查工作，呼籲民眾每年應定期施打狂犬病，並針對超過一年尚未施打之民眾進行勸導工作 220 天次，稽查 349 件均為合格，共宣導 420 人次。
- (六)狂犬病防疫措施並不以撲殺流浪犬貓為政策，僅針對確診狂犬病案例地區配合捕捉流浪犬予以收容、施打疫苗及提供認養，以防疫情由野生動物擴散至

犬貓，其餘地區之捕犬作業仍依平常方式辦理。

